

#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通傳平臺字第10641025590號



修正「行動寬頻業務申請案審查作業要點」第五點、第九點、第十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行動寬頻業務申請案審查作業要點」

主任委員 詹婷怡